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、增加注册资本等事项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6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06041.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、增加注册资本等事项的批复(证监基金字[2007]135号)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你公司报送的《天治基金公司关于股权转让、增加注册资本、变更股东持股比例、修订公司章程、股东名称变更的申请》（天治基金[2007]030号）及相关文件收悉。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2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一、同意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原名中国吉林森林工业（集团）总公司）受让你公司股东吉林省汉维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20%的股权。二、同意你公司将注册资本增加至1.3亿元，转让完成并增加注册资本后，你公司股东及股权比例为：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6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46.16%；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38.46%；吉林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15.38%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